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

第六届会议

2010年9月27日 - 10月2日，阿斯塔纳
临时议程项目 14

**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
旨在推进“绿色增长”的欧亚太伙伴关系**

*于 2010年 10月 2日在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
部长级会议第六届会议上获得通过*

一、序言

1. 《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旨在基于所作出的各项承诺，执行以下各项相关决议和建议：《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¹ 《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可持续发展的金边纲要》(E/CN.17/2002/PC.2/8)、《21世纪议程》、² 《千年发展目标》、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的相关文件、³ 其他联合国、全球性、国际性和区域性协

¹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报告，南非约翰内斯堡，2002年8月26日至9月4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3.II.A.1和更正)，第一章，决议2，附件)。

²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14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 .8和更正)，第一章，《大会通过的决议》，决议1，附件二。

³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5年，补编第19号》(E/2005/39)，第四章。

定、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⁴ 《2006-2010年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可持续发展执行计划》、⁵ 第六届“欧洲环保”部长级会议(见ECE/BELGRADE.CONF/2007/8)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⁶

2. 亚太经社会和欧洲经济委员会分别着手开展了旨在协助各国执行上述各项决议和建议的区域活动。

3. 应考虑在设法处理可持续发展、环境可持续性以及共用生态系统等问题的同时,着手推进各类区域进程和各项活动过程中加强亚洲及太平洋与欧洲之间的伙伴关系的理由和机会。这一点十分重要。

4. 为加强其环境保护工作,亚洲及太平洋各国需要得到额外的资源、新型技术、以及进行技术转让的方案和机制。

5. 《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系以《北九州清洁环境倡议》⁷和《环境可持续的经济增长(绿色增长)首尔倡议》⁸等业已得到成功实施的区域性倡议为范本拟定。

6. 应适当地借鉴中亚可持续发展国家间理事会在2007年贝尔格莱德第六届“欧洲环保”部长级会议上所发表的声明 -- 其中指出,欧洲联盟各国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各国之间开展合作是明智之举。⁹

7. 应着手为定于2012年间召开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启动各项筹备活动,包括针对将要讨论的下述各项主题确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共同立场:如何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的范畴内发展绿色经济、以及如何建立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框架。

⁴ 见亚太经社会,《2005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第五届会议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F.31)。

⁵ 同上,附件二。

⁶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审查会议报告,毛里求斯路易港,2005年1月10-14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和更正),第一章,决议1,附件二。

⁷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2000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日本北九州,2000年8月31日至9月5日:部长级宣言、区域行动计划(2001-2005年)和北九州清洁环境倡议》(ST/ESCAP/2096)(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1.II.F.12),第三部分。

⁸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2005年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ST/ESCAP/2379)(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F.31),附件三。

⁹ 见网页: www.unece.org/env/efe/Belgrade/Proceedings/Item5a/KeynoteKyrgyzstanCAI_Ru.pdf。

二、背景情况

8. 绿色增长的理念符合亚洲及太平洋和欧洲区域各国的战略需要。绿色增长道路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创新性战略框架，系在第五届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上提出 -- 该届会议同时还建议将之作为协调千年发展目标1(扶贫)与千年发展目标7(环境可持续性)所涉各项活动的一种手段。

9. 目前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各国正面临着粮食、能源、金融、经济和气候诸方面的危机、以及如何消除贫穷等一系列长期性挑战和新出现的挑战，其所产生的消极影响迄今仍未得到充分的解决。有多项报告已发出警告说，鉴于未来的各种危机可能会涉及到外来星球，因此可能将具有更大的挑战性。

10. 各类弱势群体的生计问题也正在面临着日益严峻的威胁；眼下许多人甚至无法满足其对粮食、水和能源等基本生存条件的需求。预期将会发生的环境变化、对资源需求的激增、以及生态系统服务日趋紧缺，进一步加剧了社会经济中的不确定性，预示着今后将在这些“重灾国”中大幅加剧社会分化程度和脆弱性。此外，各类新的生态系统安全薄弱环节(包括那些与水资源相关的弱点)正在显现出来。

1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城市化是不可避免的，而且无论是在规模上还是在速度上，城市化的进程都是前所未有的。由此而产生的具有关联性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后果十分巨大。如何规划和发展这些城市对未来几十年都有着重大的影响，因为这些城市有可能由此而陷入一种不可持续的城市发展模式，从而对这两个区域、乃至整个地球的未来产生严峻的影响。由于其50%以上的城市居民居住在低洼的沿海地带和城镇，因此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尤其易于遭受气候变化的影响。¹⁰ 此外，还由于截至2005年本区域35%的城市居民仍然居住在贫民区和棚户区中，¹¹ 因此如何获得住房、以及基本的环境基础设施和服务，是需要加以解决的一个主要老大难问题。

12. 总体而言，近年来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资源使用效率不断提高。然而，尽管快速的工业化和经济增长促使一些国家降低了其赤贫率，但同时这也导致了自然资源的不可持续使用，并造成了更多的二氧化碳排放、生态系统退化、以及不同个体之间和区域之间的巨大差距。

¹⁰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2008-2009年世界城市状况：建立和谐城市》(伦敦和斯特林出版社，《地球扫描》，2008年)，列表3.3.1。

¹¹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2009年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年鉴》(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10.II.F.1)，第14页。

13. 当前，确保实现有助于可持续发展的、具有生态可持续性和包容性的经济增长较之以往更加重要。绿色增长办法对于提高竞争力、环境可持续性和韧性、以及对于风险管理等愈加重要。从不断增加的经济增长量逐步向高质量的经济增长发展过程中，需要做出许多改变和转变。只有通过政府在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行为者之间建立密切的伙伴关系和合作才有可能实现。为此，需要采用具有包容性和适应性的治理办法来努力实现这一目标，并应为此建设适应能力和韧性，以应对本区域所面临的各种最紧迫的挑战。

14. 作为第六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和将于2011年间举行的“欧洲环境”第七届部长级会议的东道国，哈萨克斯坦在此表示愿意推动欧洲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之间在环境政策和最佳做法方面进行沟通 and 协调，以期促进通过质变和量变方式，切实实现更加绿色的、更具竞争力的和更具包容性的增长。

三、《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的目标和目的

15. 《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的首要目标是推动建立欧亚太伙伴关系，并在此基础上勾勒出从现行的传统发展模式向绿色增长转变的蓝图。

16. 《阿斯塔纳倡议》旨在通过采取以下各种做法加强各行业部门之间的、区域内部的、以及各区域之间的合作：

(a) 推动就各种新出现问题和老大难问题开展高级别的、高度公开的政策对话；

(b) 针对各种新出现的和最新的政策解决手段和工具开展规范性和分析性研究；

(c) 以政策制定者为对象进行能力建设，以推动进一步制定、采取和落实这些政策，同时亦评估可用最佳做法和方法、立法手段和经济手段；

(d) 开发技术转让和投资的新机制、并加强各种现行机制，从而维系具有重大全球性环境影响的亚洲及太平洋生态系统；

(e) 开发吸引绿色投资和创新性环境管理方法的机制，包括对各种经济激励措施、税费的跨境调整和应用；

17. 《阿斯塔纳倡议》将以应用各种绿色增长政策手段为基础全面加以实施 -- 这些政策手段系根据亚太经社会依照第五届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所提出的建议而开发。同时还将为此与亚洲开发银行、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其他机构和伙伴、以及亚欧环境论坛和“欧洲环境”等机制建立伙伴关系。

四、在各个专题领域及政策领域开展合作

18. 《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中提出了建立欧亚太伙伴关系的若干方案领域和活动的建议。

专题领域 1：以符合生态效益的方式利用自然资源和对各种生态系统服务进行投资

19. 这一专题领域的工作重点是提高自然资源利用的生态效益和对各种生态系统服务进行投资。

政策领域

20. 将在以下各个政策领域内开展活动：

(a) 为发展和加强环境监测、自然资源综合管理、综合评估工具的使用、生态系统利用的规划等方面的跨境合作提供技术、信息和专家支助；

(b) 促进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各种经济手段，尤其是在小岛屿国家中，包括发展可持续的渔业、以及预防对土地、水资源和海洋生态系统的人为污染；

(c) 推广生态系统综合管理的最佳做法，实施生态系统管理的新模式，高效利用自然资源；

(d) 开发促进对自然资源高效利用的监测系统，并将之用于国际贸易协定之中；

(e) 与国际组织和其他伙伴一道，在具有重大全球性环境影响的自然保护区和园区中开发和采用可持续的管理办法；

(f) 改进用以获取关于可用的安全水资源管理技术以及有关这些技术转让机制的知识的渠道。

专题领域 2：推进低碳发展和适应气候变化

21. 这一专题领域的工作重点是提高生态效益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各种政策选项，包括那些旨在促进缓解、适应和抵御气候变化影响的低碳绿色增长发展的政策选项。

政策领域

22. 将在以下各个政策领域开展活动：

(a) 在增强抵御气候变化能力及其适应性和缓解方面（包括能效的创新），交流良好做法、科学知识、技术和前沿经验；

(b) 提供一个平台和专家库，专门用以支持处理适应、缓解和提高抵御能力的区域项目的开发，同时为此创建一个技术转让机制；

(c) 在制定适应气候变化的国家政策和战略方面（包括对化石燃料补贴的审查），交流信息，并提供方法上的协助。

专题领域 3：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发展

23. 这一专题领域的工作重点是各种用以纠正当前不可持续城市发展模式的政策选项。

政策领域

24. 将在以下各政策领域内开展活动：

(a) 促进开展具有包容性和可持续的城市规划和设计工作；

(b) 促进绿色建筑的发展；

(c) 促进低碳公共交通的发展；

(d) 促进符合生态效益的水资源基础设施和发起一场“废水利用革命”；

(e) 促进对城市废物的可持续管理；

(f) 促进和开发低碳的和有助于扶贫的房屋和住区。

专题领域 4：促进绿色商业和绿色技术

25. 这一专题领域的工作重点是推动商业的绿色发展、激励符合生态效益的创新和生产、促进绿色技术的转让和绿色投资、以及推广各种改善民众生计的可持续产品和服务的政策。

政策领域

26. 将在以下各政策领域内开展活动：

- (a) 实行可持续的绿色公共采购；
- (b) 营造一个有利的环境并创建各种机制，用以促进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开发绿色技术和对创新活动进行投资；
- (c) 促进有利于生态的定价体系，包括实行环境税费和预算方面的改革；
- (d) 在由政府发起的投资和采购、生态产业园区和可持续的废物管理（变废为宝和废物变资源变产品）的推动下发展循环经济；
- (e) 促进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和提供体面的绿色就业机会；
- (f) 通过对研究与开发的公共投资促进开展符合生态效益的创新活动。

专题领域 5：促进采用可持续的生活方式和改善生活质量

27. 这一专题领域的工作重点是促进在以下领域采取正确的政策：从低效和密集的工业化模式向低碳绿色增长转变，并为此在欧洲、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之间相互交流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做法，以期为提高子孙后代的社会生活质量带来长远的裨益，并减轻子孙后代生态赤字负担。

政策领域

28. 将在以下各政策领域内开展活动：

- (a) 以生产者对象实行各种可持续的生产政策：
 - (i) 在企业一级改进生命周期分析工作、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进行物质流评估；
 - (ii) 在国家规划一级改进各种战略性和综合性环境评估手段的运用；

- (iii) 进一步制定和应用各种生态效益指标，制定刺激符合生态效益的生产力的政策。
- (b) 以消费者为对象的可持续消费政策：
 - (i) 促进进一步制定替性代发展措施，以便同时结合传统的国内生产总值概念一道使用，并对政府、商业部门和其他部门的业绩进行评估；
 - (ii) 作为培养知情消费者的手段，大力发展信息披露、生态标签和可持续的绿色广告宣传；
- (c) 通过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区域性服务平台，相互交流知识和最佳做法。¹²

五、后续跟进活动

29. 作为第六届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后续跟进活动，《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将着手与来自亚洲及太平洋的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同时亦欢迎各准成员）和欧洲区域的国家、国际组织、以及亚太经社会、欧洲经委会、欧洲联盟、亚欧环境论坛和其他伙伴另行开展磋商，共同制定2011-2020年期间此项《倡议》的工作方案并开发各项活动。

30. 此外，为支持拟在《阿斯塔纳倡议》下开展的各项活动，哈萨克斯坦政府在与各相关伙伴开展合作的基础上，主动提出愿意担任一个称作“绿色桥梁”办公室的东道主。这一办公室亦将负责为推进绿色增长的欧亚太伙伴关系的实施工作提供支持。

31.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将与亚太经社会对此有兴趣的成员和准成员建立伙伴关系，共同推介拟议中的欧亚太伙伴关系和《“绿色桥梁”倡议》执行计划，并提请定于2011年间在阿斯塔纳举行的第七届“欧洲环保”部长级会议予以核准。

六、筹资问题

32. 用以开展《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各项后续跟进活动的资金将通过哈萨克斯坦政府、亚太经社会和欧洲经委会各成员国、包括亚洲开发银行、全球环境基金、欧洲复兴开发银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

¹² 系由联合国环境署与亚太经社会共同设立，已于2006年5月启动。见网页：www.scphelp.org。

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等组织在内的国际捐助界、以及私营部门，在自愿基础上予以筹集。

33. 作为其为推动欧亚太伙伴关系所做的贡献，哈萨克斯坦将为这一“绿色桥梁”办公室的设立提供财政支持，并为此与亚太经社会、欧洲经委会、以及对此感兴趣的其他各方开展密切合作；同时还将在《倡议》实施过程中开展信息传播和媒体活动，并兼顾哈萨克斯坦“国家绿色发展”方案中的各个优先领域。目前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侧重于推进上述专题领域1和2中的如下两项优先内容：

- (a) 以符合生态效益的方式利用水资源和生态系统；
- (b) 促进低碳发展和适应气候变化。

七、建议

34. 为以上述各拟议专题领域和政策领域为基础，并通过《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的实施工作大力推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进一步提高其经济和增长的绿色程度，各位部长不妨：

(a) 作为实施《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的一个机制，核可欧亚太伙伴关系方案的立项；

(b) 核可这一伙伴关系方案的各项职能，亦即为在欧洲、亚洲及太平洋各国之间开展对话提供一个论坛，并为定于2012年召开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准备工作、以及将于2011年召开的第七届“欧洲环保”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工作确定旨在进一步推动可持续发展的相关优先领域、战略和政策；

(c) 支持在哈萨克斯坦举办这一伙伴关系的第一次会议，并支持在会上制订各项拟议后续跟进行动、以及一项两年期工作方案；

(d) 请哈萨克斯坦政府与法国、德国、荷兰、大韩民国和基里巴斯诸国政府协作，在定于2011年间在阿斯塔纳举行的第七届“欧洲环保”部长级会议上介绍一项欧亚太伙伴关系和《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

(e) 鼓励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协同做出果断努力，携手推动实施《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